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桃園市總預算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單位預算

(第 11-1 冊)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第 4 頁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第 10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11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23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40 頁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42 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43 頁
(六)人事費彙計表-----	第 44 頁
(七)人事費分析表-----	第 45 頁
(八)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47 頁
(九)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48 頁
(十)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49 頁
(十一)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52 頁
(十二)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第 53 頁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56 頁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表：

(一)機關主要職掌：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組織規程係依桃園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 6 條第 2 項規定訂定，並依該組織規程訂定下設風景區管理處。掌理本市觀光之發展、管理及行銷與規劃等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觀光旅遊局置局長 1 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置副局長 1 人，襄助局長處理局務。下設風景區管理處：

1. 旅遊行銷科：旅遊行銷策略規劃、旅遊行銷活動之企劃與執行、旅遊資訊宣傳、旅遊行銷推廣、辦理特色觀光活動及國內外旅展宣傳等事項。

2. 觀光發展科：觀光資源開發、觀光建設事業發展計畫規劃、觀光建設工程規劃與執行、促進民間參與觀光事業計畫之規劃開發、風景特定區工程業務督導與觀光法規擬議等事項。

3. 觀光管理科：觀光遊樂業管理、觀光遊樂業輔導開發、一般觀光旅館及旅館業與民宿設立登記與管理、一般旅館輔導開發、水域遊憩活動管理、風景特定區及觀光遊樂區督導、溫泉取供事業經營許可與標章核發、旅遊服務中心、借問站設置及管理

等事項。

4.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管理與資訊、法制、公關、研考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5. 會計室：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事項。

6. 人事室：辦理人事管理等事項。

7. 政風室：辦理政風等事項。

(三)組織系統表：如附表一。

(四)預算員額表：如附表二。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歲入部分：預算數 4,807 萬 5,000 元，決算數 4,732 萬 7,748 元。

2. 歲出部分：預算數 3 億 5,061 萬 1,000 元，決算數 3 億 4,262 萬 5,288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歲入部分：預算數 4,035 萬 2,000 元，截至 111 年度 6 月底止，執行數 2,106 萬 3,454 元。

2. 歲出部分：預算數 3 億 1,908 萬 800 元，截至 111 年度 6 月底止，執行數 1 億 3,157 萬 2,607 元(含第二預備金)。

三、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之概述：

1. 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觀光旅遊環境品質：

(1)強化既有觀光景點，提升觀光競爭力。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2)創造永續旅遊環境，提供觀光友善服務設施。
- 2.舉辦特色活動與行銷宣傳，塑造魅力觀光旅遊形象：
- (1)結合在地團體及產業，辦理各地觀光特色活動。
- (2)透過多元媒體報導行銷，運用網路及社群平臺即時宣傳。
- 3.強化觀光旅遊管理與服務，提供安全便利之行旅環境：
- (1)輔導觀光事業設立，協助產業經營行銷及推廣環保旅宿，提升服務品質。
- (2)透過旅服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及友善旅客便捷措施，提供完善之旅遊服務。
-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 1.歲入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2,160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35 萬 2,000 元，增列 8,125 萬 2,000 元，增加率 201.36%，其明細如下：
- (1)罰款及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21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 (2)規 費 收 入：本年度預算數 1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 萬 1,000 元，增列 4 萬 9,000 元。
- (3)財 產 收 入：本年度預算數 2,823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423 萬 6,000 元，增列 400 萬元。
- (4)補助及協助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8,952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32 萬 5,000 元，增列 7,720 萬 3,000 元。
- (5)其 他 收 入：本年度預算數 5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 2.歲出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4 億 5,080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390 萬 4,000 元，增列 1 億 4,690 萬 3,000 元，增加率 48.34%，其明細如下：
- (1)行 政 管 理：本年度預算數 7,924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331 萬 1,000 元，增列 592 萬 9,000 元。
- (2)觀光旅遊工作：本年度預算數 3 億 7,156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3,059 萬 3,000 元，增列 1 億 4,097 萬 4,000 元。
- 3.按支出性質分析：
- (1)經常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3 億 1,008 萬 1,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4 億 5,080 萬 7,000 元之 68.78%，較上年度法定經常支出預算數 2 億 5,630 萬 7,000 元，增列 5,377 萬 4,000 元，增加率 20.98%，編列內容包括人事費 7,398 萬 4,000 元、業務費 2 億 3,481 萬 6,000 元及獎補助費 128 萬 1,000 元。
- (2)資本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4,072 萬 6,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4 億 5,080 萬 7,000 元之 31.22%，較上年度法定資本支出預算數 4,759 萬 7,000 元，增列 9,312 萬 9,000 元，增加率 195.66%，編列內容包括設備及投資 1 億 4,072 萬 6,000 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計畫及預算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統計比率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合計		450,807	100.00%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79,240	17.58%
觀光旅遊業務	觀光旅遊工作	371,567	82.42%

四、其他必要之分析事項：無

(附表一)組織系統表：

組織系統表	
機關名稱	單位名稱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旅遊行銷科
	觀光發展科
	觀光管理科
	秘書室
	會計室
	人事室
	政風室

(附表二)預算員額表：

預算員額表			
類別	本年度 預算員額	上年度 預算員額	與上年度 增減比較
職員	61	61	0
約聘僱人員	8	9	-1
技工	1	1	0
工友	0	0	0
合計	70	71	-1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121,604	40,352	47,328	81,252	
				經常門合計	121,604	40,352	47,328	81,252	
02				040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10	3,210	3,860	-	
	054			04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3,210	3,210	3,860	-	
		01		0411228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710	2,710	3,646	-	
			01	04112280101 罰金罰鍰	2,710	2,710	3,646	-	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罰鍰收入(依據發展觀光條例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獎補助費75,000元)(收支併列)。2,700千元 違反溫泉法之罰鍰收入(依據溫泉法規定辦理)。10千元
			02	04112280300 賠償收入	500	500	214	-	
			01	041122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0	500	214	-	各類法令、契約所定應獲之賠償收入(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500千元
03				05000000000 規費收入	130	81	108	49	
	053			05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30	81	108	49	
		01		0511228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30	81	108	49	
			01	05112280101 審查費	39	15	-	24	觀光遊樂業籌設審查費(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辦理)。1千元 觀光旅館業籌設及變更審查費(依據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36千元 溫泉標章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1千元 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02	05112280102 證照費	91	66	108	25 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辦理)。 1千元 旅館業申請登記(換發)(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30千元 旅館業申請登記(新設)(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15千元 民宿設立登記(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18千元 民宿設立變更(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3千元 申請溫泉標章(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20千元 申請溫泉標章說明牌(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5千元
04				07000000000 財產收入	28,236	24,236	70	4,000
	060			07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28,236	24,236	70	4,000
		01		07112280100 財產孳息	28,226	24,226	40	4,000
			01	07112280101 利息收入	33	33	27	- 各項專戶存款利息(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33千元
			02	07112280102 權利金	24,000	24,000	-	-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權利金(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業務費24,000,000元)(收支併列)。 24,000千元
			03	07112280103 租金收入	4,193	193	13	4,000 大溪風帆廣場下方空間租金收入(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及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 13千元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土地及房屋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及契約規定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業務費170,000元)(收支併列)。170千元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土地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及契約規定辦理)。1,870千元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房屋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及契約規定辦理)。2,140千元
		02		071122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30	-
			01	07112280501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30	-
06				09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89,528	12,325	42,638	77,203
	026			09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89,528	12,325	42,638	77,203
		01		0911228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89,528	12,325	42,638	77,203
			01	091122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89,528	12,325	42,638	77,203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原風景行銷活動-夏季北橫探險節」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旅遊行銷工作：業務費6,400,000元)(收支併列)。6,400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旅遊線入口意象打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p>造及沿線場域修整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9月7日觀技字第1104001372號核定)(依議會110年12月9日桃議議教字第1100005413號及111年6月1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414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設備及投資70,000,000元(中央補助49%：34,3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含自償率30%)：35,700,000元))。34,300千元</p> <p>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原風景環境整頓及活化-景觀干擾物整頓」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業務費23,000,000元(中央補助80%：18,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4,600,000元))。18,400千元</p> <p>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硬體行動計畫)-三層地區歷史巷弄營造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設備及投資35,000,000元(中央補助：46.75%：16,362,5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3.25%(含自償率15%)：18,637,500元))。16,362.5千元</p> <p>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硬體行動計畫)-打鐵寮古道沿線路徑串聯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p>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p>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 (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 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 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 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設 備及投資10,000,000元(中央 補助46.75%：4,675,000元 (收支併列)，市配合53.25% (含自償率15%)：5,325,000 元)。 4,675千元</p> <p>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 「111年度桃園市旅遊服務 中心營運管理計畫」相關 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 11月25日觀旅字第 11050014323號函核定)(依 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 字第1110000039號函同意 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 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 1,140,000元)(收支併列)。 1,140千元</p> <p>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 「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地方 政府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 作補助計畫」相關經費(依 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2月8 日觀宿字第1100923132號 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 日桃議議教字第 1110000040號函同意墊付) (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 光管理工作1,930,000元)(總 經費1,930,000元：人事費 1,200,000元及業務費 730,000元)(收支併列)。 1,930千元</p> <p>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 「111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 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 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 線」行銷宣傳相關費用(依 交通部觀光局111年3月14 日觀旅字第1115000344號 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21 日桃議議教字第 1110002498號函同意墊付) (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 光管理工作：業務費 1,520,000元)(收支併列)。 1,520千元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p>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8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500	500	652	-	「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 民宿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 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 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 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 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 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 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 4,800,000元)(收支併列)。 4,800千元 千元進整。 0.5千元
	049			12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 遊局	500	500	652	-	
		01		12112280200 雜項收入	500	500	652	-	
			01	12112280201 收回以前年度 歲出	-	-	501	-	
			02	121122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00	500	151	-	
									-有價資源回收料變賣收入 繳庫及其他無法歸屬之款 項等(依據政府採購法、契 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3 千元 桃園石門水庫熱氣球嘉年 華活動熱氣球繫留體驗費 用等(依據政府採購法、契 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497千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				0011000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	450,807	303,904	342,625	146,903	
	001			00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450,807	303,904	342,625	146,903	
		01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79,240	73,311	68,753	5,929	
			01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79,240	73,311	68,753	5,929	一、本科目包括行政管理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人事費69,286千元 業務費9,322千元 設備及投資626千元 獎補助費6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5,929千元 增列 人事費5,708千元 增列 業務費192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29千元
		02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371,567	230,593	273,872	140,974	
			01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371,567	230,593	273,872	140,974	一、本科目包括觀光旅遊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人事費4,698千元 業務費225,494千元 設備及投資140,100千元 獎補助費1,275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140,974千元 減列 人事費391千元 增列 業務費53,410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93,100千元 減列 獎補助費5,145千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11228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2,710千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罰鍰收入。 2.違反溫泉法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發展觀光條例及溫泉法等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710,000		
	04112280101 罰金罰鍰	件	24	112,500	2,700,000	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罰鍰收入(依據發展觀光條例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獎補助費75,000元)(收支併列)。	
		件	1	10,000	10,000	違反溫泉法之罰鍰收入(依據溫泉法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112280301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承辦單位	觀光發展科	預算金額	500千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依各類法令、契約所定應獲之賠償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500,000		
	041122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年	1	500,000	500,000	各類法令、契約所定應獲之賠償收入(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12280101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承辦單位	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39千元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觀光遊樂業籌設審查費。 2.觀光旅館業籌設及變更審查費。 3.溫泉標章審查費。 4.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審查費。</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及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等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9,000		
05112280101 審查費		件	1	1,000	1,000	觀光遊樂業籌設審查費(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1	36,000	36,000	觀光旅館業籌設及變更審查費(依據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1	1,000	1,000	溫泉標章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件	1	1,000	1,000	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12280102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承辦單位	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91千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旅館業申請登記(新設及換發)。 2.民宿設立登記及變更。 3.申請溫泉標章及說明牌。</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民宿管理辦法及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等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91,000		
	05112280102 證照費	件	30	1,000	30,000	旅館業申請登記(換發)(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3	5,000	15,000	旅館業申請登記(新設)(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6	3,000	18,000	民宿設立登記(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件	3	1,000	3,000	民宿設立變更(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件	1	20,000	20,000	申請溫泉標章(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件	1	5,000	5,000	申請溫泉標章說明牌(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101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33千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各項專戶之存款利息。</p> <p>二、法令依據：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3,000		
	07112280101 利息收入	期	2	16,500	33,000	各項專戶存款利息(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102 財產孳息-權利金	承辦單位	觀光發展科	預算金額	24,000千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權利金。</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4,000,000		
	07112280102 權利金	年	1	24,000,000	24,000,000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權利金(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業務費24,000,000元)(收支併列)。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觀光發展科	預算金額	4,193千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大溪風帆廣場下方空間租金。 2.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國有土地及房屋租金。</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及契約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193,000		
	07112280103 租金收入	年	1	13,000	13,000	大溪風帆廣場下方空間租金收入(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及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	
		年	1	170,000	170,000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土地及房屋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及契約規定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業務費17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1,870,000	1,870,000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土地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及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2,140,000	2,140,000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房屋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及契約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11228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0千元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及廢棄物品等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桃園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000		
	0711228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10,000	10,000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廢棄物品等收入(依據桃園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911228010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承辦單位	旅遊行銷科、觀光發展科、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89,528千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本市觀光業務推動、各項觀光工程建設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p> <p>二、法令依據：依據上級核定補助公文及相關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89,528,000		
091122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年	1	6,400,000	6,4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原風景行銷活動-夏季北橫探險節」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旅遊行銷工作：業務費6,40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34,300,000	34,3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旅遊線入口意象打造及沿線場域修整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9月7日觀技字第1104001372號核定)(依議會110年12月9日桃議議教字第1100005413號及111年6月1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414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設備及投資70,000,000元(中央補助49%：34,3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含自償率30%)：35,700,000元)。	
		年	1	18,400,000	18,4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原風景環境整頓及活化-景觀干擾物整頓」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6,362,500	16,362,500	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業務費23,000,000元(中央補助80%：18,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4,600,000元))。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硬體行動計畫)-三層地區歷史巷弄營造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設備及投資35,000,000元(中央補助：46.75%：16,362,5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3.25%(含自償率15%)：18,637,500元))。
	年	1	4,675,000	4,675,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硬體行動計畫)-打鐵寮古道沿線路徑串聯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發展工作：設備及投資10,000,000元(中央補助46.75%：4,675,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3.25%(含自償率15%)：5,325,000元))。
	年	1	1,140,000	1,14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111年度桃園市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1月25日觀旅字第11050014323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0039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1,14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1,930,000	1,93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地方政府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補助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2月8日觀宿字第11009231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0040號函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520,000	1,520,000	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1,930,000元)(總經費1,930,000元：人事費1,200,000元及業務費73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4,800,000	4,8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111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線」行銷宣傳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3月14日觀旅字第111500034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21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498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1,52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500	5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民宿服務品質提升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4,80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500	500	千元進整。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 — 其他雜項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11228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旅遊行銷科、觀光發 展科	預算金額	500千元	雜項收入 — 其他雜項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有價資源回收料變賣收入繳庫及其他無法歸屬之款項等。 2.桃園石門熱氣球嘉年華活動熱氣球繫留體驗費用等。</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採購法、契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p>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500,000		
	121122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3,000	3,000	有價資源回收料變賣收入繳庫及其他無法歸屬之款項等(依據政府採購法、契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497,000	497,000	桃園石門水庫熱氣球嘉年華活動熱氣球繫留體驗費用等(依據政府採購法、契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 單位	秘書室	預算 金額	79,240千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歲出計畫 說明	<p>一、計畫內容： 為順利推展觀光旅遊業務，辦理本局員工薪津、獎金、離職儲金等人員維持費。 為順利推展觀光旅遊業務，辦理一般行政、秘書、人事、政風、會計、管考等工作相關業務。</p> <p>二、預期成果： 進用各項業務所需之人員，有助業務順利推展。</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79,240,000	市款78,920,026元，收支併列319,974元	
01人員維持費					69,286,000	市款69,286,000元	
1000 人事費					69,286,000	市款69,286,000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年	1	1,658,000	1,658,000	政務人員薪津。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44,560,000	44,560,000	法定編制人員薪津。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人/月	1×12	50,000	600,000	600,000 辦理資訊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休金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463,000	463,000	技工薪津。	
1030 獎金		年	1	3,605,000	3,605,000	法定編制人員考績獎金。	
		年	1	77,000	77,000	技工考績獎金。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年	1	5,604,000	5,604,000	法定編制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年	1	58,000	58,000	技工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1 × 1.5	50,000	75,000	辦理資訊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976,000	
	年	1	976,000	976,000	法定編制人員休假補助費。
	1040 加班值班費			3,132,000	
	年	1	1,490,000	1,490,000	辦理本局業務之加班費。
	年	1	1,603,000	1,603,000	法定編制人員未休假加班費。
	年	1	39,000	39,000	技工未休假加班費。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546,000	
	年	1	4,482,000	4,482,000	法定編制人員退撫基金提撥。
	年	1	64,000	64,000	技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
	1055 保險			3,932,000	
	年	1	2,641,000	2,641,000	法定編制人員及技工健保費。
	年	1	1,253,000	1,253,000	法定編制人員公保費。
年	1	38,000	38,000	技工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9,954,000	市款9,634,026元，收支併列319,974元	
2000 業務費			9,322,000	市款9,002,026元，收支併列319,974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62,000		
年	1	22,000	22,000	參加政府採購法等訓練相關費用。	
年	1	40,000	40,000	公餘進修補助費。	
2009 通訊費			520,000		
具/月	16 × 12	1,000	192,000	公務用電話費。	
支/月	15 × 12	1,000	180,000	公務用手機電話費。	
年	1	148,000	148,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18 資訊服務費				4,890,000	
	年	1	2,800,000	2,800,000	桃園觀光導覽網營運及維護費。
	年	1	90,000	90,000	電腦及週邊設備等維護費。
	年	1	2,000,000	2,000,000	桃園觀光旅遊大數據分析應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55,270	
	年	1	32,590	32,590	公務汽車牌照稅。
	年	1	20,580	20,580	公務汽車燃料使用費。
	年	1	2,100	2,100	公務汽車檢驗費。
2027 保險費				83,000	
	年/輛	1×3	17,000	51,000	公務汽車保險費(強制險及任意險)。
	年/輛	1×1	32,000	32,000	公務汽車保險費(強制險及任意險)。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58,000	
	人/月	1×13.5	33,000	445,500	協助辦理收發文、接聽電話、整理環境等業務之臨時人員薪津(含保險費、勞退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年	1	12,500	12,500	臨時人員特別休假未休之工資。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000	
	人/次	14×1	2,500	35,000	辦理資訊業務、民調規劃評選及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人/節	8×1	2,000	16,000	辦理環境教育、公文講習、政風講習等教育訓練、研習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388,000	
	年	1	187,840	187,840	辦理本局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報章書籍、紙張、碳粉、電腦耗材等費用。
	公升/月/輛	139×12×4	30	200,160	公務汽車汽油費。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804,274	
	年	1	49,000	49,000	辦理會計業務印刷預算決算書及主計畫刊訂購等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辦理人事法令彙編、法規釋例、專書閱讀等書籍雜誌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辦理人事業務資料印刷、市民卡製作等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議會工作報告費用。
	年	1	20,000	20,000	配合本府相關單位辦理各項行政業務督導考核相關作業費用。
	年	1	60,000	60,000	檔案保存設施、檔案運費、宣傳品及準備考核等相關費用。
	年	1	24,000	24,000	辦理政風業務等相關費用。
	年/輛	1×3	30,000	90,000	公務汽車停車費。
	月	12	18,000	216,000	多功能事務機器租賃及其他相關費用。
	年	1	50,576	50,576	洽公區域美化清潔維護及配合節慶觀光活動佈置等費用。
	年	1	50,724	50,724	辦理環境教育、公文講習、業務觀摩、資訊業務講習等場地、教材、研習、茶水誤餐等作業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辦理各項公關、新聞媒體及業務聯繫等相關費用。
	人/年	1×1	600,000	600,000	公務車駕駛人力委外費用。
	人/年	69×1	1,000	69,000	員工文康活動費。
	人/年	69×1	1,000	69,000	員工參加各類競賽活動等費用。
	人/年	2×1	16,000	32,000	機關首長、副首長健康檢查費。
	人/年	2×1	16,000	32,000	50歲以上單列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人/年	2×1	8,000	16,000	未滿50歲單列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年	1 × 1	7,000	7,000	5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人/年	2 × 1	4,500	9,000	40歲以上未滿50歲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兩年一編)。
	年	1	127,993	127,99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辦理「111年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相關經費(依衛生福利部111年4月15日衛授食字第1119018713號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年4月25日農授糧字第1110216245B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27日桃議議建字第1110002559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191,981	191,98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辦理「111年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第二階段相關經費(依衛生福利部111年8月16日衛授食字第1119042409號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1年8月18日農授糧字第1110236477B號函核定)(收支併列)。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0,056	
	年	1	187,000	187,000	公務汽車養護費。
	人/年	22 × 1	1,048	23,056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修繕及維護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90,000	
	年	1	90,000	90,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2093 特別費				710,400	
	月	12	39,700	476,400	機關首長特別費。
	月	12	19,500	234,000	機關副首長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626,000	市款626,000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26,000	
	式	1	400,000	400,000	桃園觀光導覽網負載平衡器汰換作業。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4000 獎補助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台	1	7,182	7,182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39,900元,分6年執行,除110至111年已編列14,165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7,182元,其餘18,553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台	10	7,182	71,820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399,000元,分5年執行,除111年已編列111,72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71,820元,其餘215,460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台	16	9,160	146,560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732,800元,分5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46,560元,其餘586,240元分以後4年繼續編列)
	年	1	438	438	千元進整。
	人/年	1×1	6,000	6,000	市款6,000元 退休(撫恤)人員三節慰問金。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承辦 單位	旅遊行銷科、觀光發展科 及觀光管理科	預算 金額	371,567千元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 為順利推展觀光旅遊業務，辦理觀光工作相關旅遊行銷、觀光發展、觀光管理等行政與工程建設，以推廣行銷桃園觀光，提升觀光服務品質。相關內容如下：1.市府重要活動之規劃執行、媒體宣傳及觀光遊客之引進。2.透過系列行銷活動帶動整體觀光產業之發展等業務。3.開發本市觀光資源，改善本市觀光基礎建設，促進民間投資建設以繁榮地方。4.辦理桃園市觀光發展規劃與開發前置作業。5.辦理桃園市觀光發展環境整備工程與指標導覽整備。6.引導地方觀光產業之發展，建立觀光動能加強辦理本市旅館、民宿、遊樂業及溫泉輔導管理，並設置旅遊服務中心、借問站及旅遊資訊站，提供觀光旅遊諮詢服務，推動觀光事業管理等業務。7.配合上級機關辦理觀光業務推動及其他相關行政及業務活動等。</p> <p>二、預期成果： 1.強化既有觀光景點，提升觀光競爭力。2.創造永續旅遊環境，提供觀光友善服務設施。3.結合在地團體及產業，辦理各地觀光特色活動。4.透過多元媒體報導行銷，運用網路及社群平臺即時宣傳。5.輔導觀光事業設立，協助產業經營行銷及推廣環保旅宿，提升服務品質。6.透過旅服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及友善旅客便捷措施，提供完善之旅遊服務。</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371,567,000	市款257,794,500元，收支併列113,772,500元	
01旅遊行銷工作					134,474,000	市款128,074,000元，收支併列6,400,000元	
1000 人事費					1,977,000	市款1,977,000元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人/月	1 × 12	50,000	600,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金等)。	
		人/月	1 × 12	47,500	570,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金等)。	
		人/月	1 × 12	45,500	546,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僱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金等)。	
1030 獎金		人/月	1 × 1.5	50,000	75,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1 × 1.5	47,500	71,25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040 加班值班費	人/月	1 × 1.5	45,500	68,25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年	1	500	500	千元進整。
2000 業務費	年	1	46,000	46,000	約聘(僱)人員未休畢慰勞假加班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2,000	2,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5 × 20	2,500	250,000	辦理旅遊行銷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2051 物品	年	1	70,000	70,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所需辦公文具用品及活動所需物資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3,000,000	3,000,000	辦理大溪豆干節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8,000,000	8,000,000	辦理龍岡米干節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13,000,000	13,000,000	辦理熱氣球嘉年華暨溪洲音樂會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3,600,000	3,600,000	辦理桃園國際風箏節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950,000	950,000	辦理參加台灣燈會桃園燈區相關費用。
	年	1	5,500,000	5,500,000	辦理111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總經費7,5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1年度已編列2,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5,500,000元)。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112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總經費7,5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00,000元,其餘5,500,000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年	1	33,000,000	33,000,000	元於113年繼續編列)。 辦理112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總經費45,0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1年度已編列12,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33,000,000元)。
	年	1	12,000,000	12,000,000	辦理113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總經費45,0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2,000,000元,其餘33,000,000元於113年繼續編列)。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重陽長青健行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17,500,000	17,500,000	辦理桃園萬聖節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4,000,000	4,000,000	平面、電子、廣播宣傳等相關費用。
	年	1	3,500,000	3,500,000	製作觀光文宣摺頁、觀光影片拍攝及宣傳品等相關費用。
	年	1	3,500,000	3,500,000	扶植地方旅遊發展推廣。
	年	1	2,000,000	2,000,000	推展社群行銷宣傳相關費用。
	年	1	7,000,000	7,000,000	桃園燈會小提燈製作經費。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各項踩線活動推廣觀光相關費用。
	年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台北國際旅展相關費用。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桃園觀光旅遊雜誌編印相關費用。
	年	1	340,000	340,000	辦理各項活動臨時軟硬體需求及租借車輛停車費、過路費、油料等費用。
	年	1	300,000	300,000	辦理各項觀光資訊整理及研提企劃等相關費用。
	年	1	6,400,000	6,4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原風景行銷活動-夏季北橫探險節」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總經費：8,000,000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02觀光發展工作					中央補助80%：6,400,000元，市配合20%：1,6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1年度已編列1,600,000元(市配合)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6,400,000元(補助款)(收支併列)，其中1,920,000元為墊付轉正經費)(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	
	2072 國內旅費	年	1	75,000	75,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2081 運費	年	1	10,000	10,000	辦理觀光旅遊文宣品等相關業務運送費。
	2000 業務費				213,233,000	市款115,325,500元，收支併列97,907,500元
	2006 水電費	年	1	6,000	6,000	觀光設施維護等相關電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2,000	2,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12 土地租金	年	1	100,000	100,000	觀光設施工程用地租金。
		年	1	1,110,000	1,11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國有土地租金。
		年	1	120,000	12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土地租金(收支併列-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015 權利使用費	年	1	24,000,000	24,00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權利金(收支併列-財產孳息-權利金)。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年	1	550,000	600,000 55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國有房屋租金。
	年	1	50,000	5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房屋租金(收支併列-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27,000	27,000	配合本市觀光規劃及觀光工程等業務，執行辦理土地登記級分區查詢等稅捐及規費支出。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120,000	250,000 120,000	財政部「110年度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執行「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環境優化暨推廣行銷作業」顧問費等相關經費(依財政部111年5月26日台財促字第11125515800號函及市府111年8月8日府財用字第1110214654號函核定)。
	人/次	4 × 13	2,500	130,000	辦理觀光發展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2051 物品	年	1	40,000	40,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報章書籍、紙張、電腦耗材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50,198	43,434,760 50,198	配合中央及本府相關單位各項業務督導、考核、審查、現勘簡報等作業費及誤餐費、業務相關報告書裝訂、訂閱報章雜誌、購買業務相關參考書籍及辦公室雜支等費用。
	年	1	2,500,000	2,500,000	觀光相關建置申請補助之提案及觀光用地開發先期規劃作業費。
	年	1	345,926	345,926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104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自償回饋款(第七年)(本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10%計3,459,256元，分10年編列，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233,636	233,636	106年至107年每年357,202元、108年至114年每年345,926元、115年323,370元)。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106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自償回饋款(第五年)(本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10%計2,336,361元,分10年編列,108年至116年每年233,636元、117年233,637元)。
	年	1	17,055,000	17,055,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石門水庫及大漢溪流域跨域亮點計畫」自償回饋款(第八年)(本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30%計113,700,000元,分10年編列,105年至107年每年5,685,000元、108年至111年每年11,370,000元、112年至114年每年17,055,000元)。
	年	1	23,000,000	23,0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原風景環境整頓及活化-景觀干擾物整頓」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總經費：23,000,000元,中央補助80%：18,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4,600,000元,其中6,900,000元為墊付轉正經費)(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
	年	1	250,000	250,000	石門水庫南苑主燈續展安全維護。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218,000	218,000	財政部「110年度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執行「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環境優化暨推廣行銷作業」建築物維修相關經費(依財政部111年5月26日台財促字第11125515800號函及市府111年8月8日府財用字第1110214654號函核定)。
	人/年	5×1	1,048	5,240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40,000	修繕及維護費用。
	年	1	2,500,000	2,500,000	本市觀光導覽指標規劃及維護計畫。
2072 國內旅費	年	1	540,000	540,000	辦理觀光設施維護管理、緊急安全修復改善等費用。
	年	1	180,000	180,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100,000	市款84,762,500元，收支併列55,337,500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年	1	70,000,000	70,0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旅遊線入口意象打造及沿線場域修整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9月7日觀技字第1104001372號核定)(總經費：70,000,000元，中央補助49%：34,3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含自償率30%)：35,700,000元)(依議會110年12月9日桃議議教字第1100005413號及111年6月1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414號函同意墊付)。
	年	1	35,000,000	35,0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硬體行動計畫)-三層地區歷史巷弄營造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總經費：35,000,000元，中央補助46.75%：16,362,5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3.25%(含自償率15%)：18,637,500元，其中10,500,000元為墊付轉正經費)(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硬體行動計畫)-打鐵寮古道沿線路徑串聯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20 機械設備費	年	1	25,000,000	25,000,000	定)(總經費：10,000,000元，中央補助46.75%：4,675,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3.25%(含自償率15%)：5,325,000元，其中3,000,000元為墊付轉正經費)(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計畫(本項計畫原規畫總經費90,000,000元，自110年度起分3年編列，因政策變動，調整如下：總經費70,000,000元，分3年執行，除110至111年度已編列45,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25,000,000元)。
03觀光管理工作				23,860,000	財政部「110年度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執行「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環境優化暨推廣行銷作業」購置設備相關經費(依財政部111年5月26日台財促字第11125515800號函及市府111年8月8日府財用字第1110214654號函核定)。
1000 人事費				2,721,000	市款14,395,000元，收支併列9,465,000元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65,170	市款1,521,000元，收支併列1,200,000元
	人/月	1 × 12	60,000	720,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離職儲金等)。
	人/月	1 × 12	46,500	558,000	辦理旅館及民宿管理業務之約僱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離職儲金等)。
	人/年	2 × 1	543,585	1,087,17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地方政府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補助計畫」約僱人員薪津(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2月8日觀宿字第11009231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0040號函同意墊付)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1030 獎金				272,580	(收支併列)。
	人/月	1 × 1.5	60,000	90,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1 × 1.5	46,500	69,750	辦理旅館及民宿管理業務之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人/年	2 × 1	56,415	112,83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地方政府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補助計畫」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2月8日觀宿字第11009231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0040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1040 加班值班費				83,250	
	年	1	83,250	83,250	約聘(僱)人員未休畢慰勞假加班費。
2000 業務費				19,864,000	市款11,674,000元，收支併列8,190,000元
2009 通訊費				35,704	
	年	1	25,704	25,704	iTaiwan無線網路費(中壢及高鐵桃園車站旅服中心)。
	年	1	10,000	10,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38,356	
	年	1	138,356	138,356	旅遊服務中心租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5,000	
	人/次	5 × 6	2,500	75,000	辦理觀光管理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2,607,000	
	年	1	2,607,000	2,607,000	辦理i-center旅遊服務體系營運、管理、輔導等相關費用。
2051 物品				50,000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報章書籍、紙張、電腦耗材等費用。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6,828,508	
	年	1	100,000	100,000	配合發展觀光條例辦理觀光事業管理、督導及專用標示牌、臨時停車費、過路費及辦公室雜支等費用。
	年	1	58,508	58,508	辦理觀光事業管理之法令講習場地、教材、研習等作業費及配合中央或本府相關單位督導考核等作業費用。
	年	1	580,000	580,000	辦理觀光事業相關輔導評鑑及先期規劃、法令研修作業及其他觀光管理產業交流相關費用。
	年	1	1,140,000	1,14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111年度桃園市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畫」提升本市旅遊服務品質等相關作業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1月25日觀旅字第11050014323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0039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730,000	73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地方政府執行違法住宿管理工作補助計畫」相關行政費用(依交通部觀光局110年12月8日觀宿字第11009231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1月6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0040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1,520,000	1,52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111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線」行銷宣傳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3月14日觀旅字第1115000344號函核定)(依議會111年6月21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498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400,000	400,000	轄管土地與房舍管理維護工作費用。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民宿輔導計畫。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環保住宿推廣計畫(依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2,500,000	2,500,000	例辦理)。 辦理國內外觀光產業推廣交流相關費用。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桃園金牌好棧行銷暨旅宿業品質提升計畫。
	年	1	4,800,000	4,800,000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民宿服務品質提升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局111年5月23日觀技字第1114000794號函核定)(總經費：6,000,000元，中央補助80%：4,800,000元，市配合20%：1,2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1年度已編列1,200,000元(市配合)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4,800,000元(補助款)(收支併列)，其中1,440,000元為墊付轉正經費)(依議會111年6月30日桃議議教字第1110002580號函同意墊付)。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人/年	9 × 1	1,048	9,432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修繕及維護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年	1	120,000	120,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4000 獎補助費				1,275,000	市款1,200,000元，收支併列75,000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1,200,000	1,200,000	補助觀光事業公(協)會及相關團體辦理觀光培力計畫經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件	5	15,000	75,000	檢舉違反發展觀光條例獎金(收支併列-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79,240	371,567	450,807		
100000人事費	69,286	4,698	73,984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658		1,658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4,560		44,560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600	4,081	4,681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463		463		
103000獎金	9,419	488	9,907		
103500其他給與	976		976		
104000加班值班費	3,132	129	3,261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4,546		4,546		
105500保險	3,932		3,932		
200000業務費	9,322	225,494	234,816		
200300教育訓練費	62		62		
200600水電費		6	6		
200900通訊費	520	40	560		
201200土地租金		1,330	1,330		
201500權利使用費		24,000	24,000		
201800資訊服務費	4,890		4,890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738	738		
202400稅捐及規費	55	27	82		
202700保險費	83		83		
203300臨時人員酬金	458		458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	575	626		
203900委辦費		2,607	2,607		
205100物品	388	160	548		
205400一般事務費	1,804	192,353	194,158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218	218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0	15	225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40	3,040		
207200國內旅費	90	375	465		
208100運費		10	1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209300特別費	710		710			
300000設備及投資	626	140,100	140,726			
3015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40,000	140,000			
302000機械設備費		100	1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26		626			
400000獎補助費	6	1,275	1,281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00	1,2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6	75	81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計	450,807	73,984	234,816	1,281			310,081			140,726			140,726
59112280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450,807	73,984	234,816	1,281			310,081			140,726			140,726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79,240	69,286	9,322	6			78,614			626			626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79,240	69,286	9,322	6			78,614			626			626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371,567	4,698	225,494	1,275			231,467			140,100			140,100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371,567	4,698	225,494	1,275			231,467			140,100			140,1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備及投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計	140,726			140,000	100		626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626						626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626						626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140,100			140,000	100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140,100			140,000	1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70		1,658,000	44,560,000	4,681,170	463,000	9,906,580	976,000	3,261,250		4,546,000	3,932,000	73,984,000	
正式員額	61		1,658,000	44,560,000			9,209,000	976,000	3,093,000		4,482,000	3,872,000	67,850,000	
職員	61		1,658,000	44,560,000			9,209,000	976,000	3,093,000		4,482,000	3,872,000	67,850,000	
約聘僱人員	8				4,681,170		562,580		129,250				5,373,000	
技工	1					463,000	135,000		39,000		64,000	60,000	761,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0359010700-其他經濟服務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63		1,658,000	44,560,000	600,000	463,000	9,419,000	976,000	3,132,000		4,546,000	3,932,000	69,286,000	
正式員額	61		1,658,000	44,560,000			9,209,000	976,000	3,093,000		4,482,000	3,872,000	67,850,000	
職員	61		1,658,000	44,560,000			9,209,000	976,000	3,093,000		4,482,000	3,872,000	67,850,000	
約聘僱人員	1				600,000		75,000						675,000	
技工	1					463,000	135,000		39,000		64,000	60,000	761,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0359050100-其他經濟服務支出-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7				4,081,170		487,580		129,250				4,698,000	
約聘僱人員	7				4,081,170		487,580		129,250				4,698,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合 計			5,373,000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4,681,170元(含保險費、離職儲金、勞退休金及休假補助)、年終工作獎金562,580元、未休畢慰勞假加班費129,250元。
11				001100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			5,373,000	
	001			0011228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5,373,000	
		01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675,000	
			01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1x12		675,000	
			02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4,698,000	
			01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1x12	614,750	
					2x12		1,362,250	
						1x12	627,750	
						2x12	1,200,000	墊付轉正
					1x12		893,25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險 費	車輛 檢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32,590	20,580			200,160	187,000	83,000	2,100	
	1	小客車	4	10301	1598cc	7,120	4,800	1,668	30.0	50,040	51,000	17,000	450	AHB-3353
	1	小客車	4	10405	1798cc	7,120	4,800	1,668	30.0	50,040	51,000	17,000	450	AKP-7921
	1	小客車	4	10702	1798cc	7,120	4,800	1,668	30.0	50,040	34,000	17,000	450	AXA-6671
	1	小客貨兩用 車	7	10201	2198cc	11,230	6,180	1,668	30.0	50,040	51,000	32,000	750	ABP-0070
		合計				32,590	20,580			200,160	187,000	83,000	2,1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以後	
總計	256,434	127,496	92,414	17,714	17,713	631	233	233	
辦理104年度 「遊憩據點特 色加值計畫」 自償回饋款 (第七年)	3,459	2,098	346	346	346	323	-	-	本項計畫自償 回饋總經費 10%計 3,459,256 元，分10年編 列，106年至 107年每年 357,202元、 108年至114年 每年345,926 元、115年 323,370元。
辦理事門水庫 及大漢河流域 跨域亮點計畫 自償回饋款 (第八年)	113,700	62,535	17,055	17,055	17,055	-	-	-	本項計畫自償 回饋總經費 30%計 113,700,000 元，分10年編 列，105年至 107年每年 5,685,000 元、108年至 111年每年 11,370,000 元、112年至 114年每年 17,055,000 元。
辦理111年跨 年晚會活動相 關費用	7,500	2,000	5,500	-	-	-	-	-	本項計畫總經 費7,500,000 元，分2年執 行，除111年 度已編列 2,000,000元 外，本年度續 編列第2年經 費5,500,000 元。
辦理112年桃 園燈會活動經 費	45,000	12,000	33,000	-	-	-	-	-	本項計畫總經 費45,000,000 元，分2年執 行，除111年 度已編列 12,000,000元 外，本年度續 編列第2年經 費33,000,000 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以後	
辦理106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自償回饋款(第五年)	2,336	936	234	234	233	233	233	233	本項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10%計2,336,361元，分10年編列，108年至116年每年233,636元、117年233,637元。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40	15	7	7	7	4	-	-	本項計畫總經費39,900元，分6年執行，除110至111年已編列14,165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7,182元，其餘18,553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辦理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計畫	70,000	45,000	25,000	-	-	-	-	-	本項計畫原規畫總經費90,000,000元，自110年度起分3年編列，因政策變動，調整如下：總經費70,000,000元，分3年執行，除110至111年度已編列45,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25,000,000元。
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軟體行動計畫)-民宿服務品質提升計畫」相關經費	6,000	1,200	4,800	-	-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6,0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1年度已編列1,2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4,800,000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以後	
111年度個人 電腦融資租賃 費用	399	112	72	72	72	71	-	-	本項計畫總經費399,000元，分5年執行，除111年已編列111,72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71,820元，其餘215,460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交通部觀光局 補助辦理「北 橫風景區遊憩 廊帶亮點形塑 計畫(軟體行 動計畫)-原風 景行銷活動- 夏季北橫探險 節」相關經費	8,000	1,600	6,400	-	-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8,0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1年度已編列1,6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6,400,000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以後	
總計	53,233	-	14,147	38,647	147	146	146	-	
辦理112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7,500	-	2,000	5,500	-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7,5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00,000元，其餘5,500,000元於113年繼續編列。
辦理113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	45,000	-	12,000	33,000	-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45,0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2,000,000元，其餘33,000,000元於113年繼續編列。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733	-	147	147	147	146	146	-	本項計畫總經費732,800元，分5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146,560元，其餘586,240元分以後4年繼續編列。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 總數	40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0.01.01起至115.12.31止	
計畫內容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	10	25.06	1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	5	12.53	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	7	17.54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7	17.54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7	17.54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4	9.77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 總數	399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1.01.01起至115.12.31止	
計畫內容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	112	28.07	11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	72	18.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72	18.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72	18.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71	17.79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 總數	733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2.01.01起至116.12.31止	
計畫內容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	147	20.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147	20.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147	20.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146	19.9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6	146	19.9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2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機構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總計		75,130	232,340		1,330		1,281			310,081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75,130	232,340		1,330		1,281			310,081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觀光旅遊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其他及設備			土地改良
								140,000				726	140,726	450,807
													140,726	450,807